

证券代码：000920 证券简称：南方汇通 公告编号：2006-026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共同投资 设立北京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于2006年11月17日召开的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南方汇通”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经审议作出决议，批准公司与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简称“株所”）及候任经营团队共同投资设立北京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时代沃顿”）。

由于株所是中国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简称“南车集团”）控股企业，与公司受同一母公司（南车集团）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之规定，株所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共同投资行为形成关联交易。

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先同意。公司董事会会议经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出资1,092万元，与株所及候任团队共同投资设立时代沃顿，该公司注册资金2,600万元，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42%，为第一大股东。会议认为，各出资方全部以现金方式出资，并按照出资比例享有所投资公司的权益，符合市场化、平等互利和公平公允的原则。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共同投资的独立意见见下文。

本次共同投资事项不需经其他机构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株所是南车集团控股企业，与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之规定，株所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株洲时代集团公司）。

住所：株洲市田心。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廖斌。

注册资金：40386 万元。

经营范围：铁路运输产品及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普通机械，电子产品，控制用计算机产品及软件，橡胶及塑料制品，电子元件，电子器件，电器绝缘材料。

三、拟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2,600 万元，其中：

南方汇通出资 1,092 万元，占股 42%，以现金出资；

株所出资 988 万元，占股 38%，以现金出资；

时代沃顿经营团队出资 520 万元，占股 20%，以现金出资。

注册地点：北京市中关村科技园区昌平区。

经营范围：各种复合反渗透膜、纳滤膜及其他膜分离材料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各类饮水、纯净水、海水及苦咸水淡化装置，工业用水、污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承接水处理工程及技术咨询服务；按国家规定从事本企业的原辅材料、设备和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四、关于本次投资的协议书将在有关各方充分论证、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共同拟定并签署，该协议的各项条款将作到不违反批准本次投资的董事会决议，充分保障公司的短期和长期利益，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进行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反渗透膜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2006 年 7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已批准公司出资 420 万元与株所、候任经营团队共同组建贵阳时代汇通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时代汇通”）。时代汇通 9 月份开始生产，至 10 月末已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2 万元（未经审计，下同），市场表现较好；该公司至 10 月末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203 万元、净利润 139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率达到 63%，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然而，由于时代汇通的规模较小，膜项目的发展受到限制。同时，由于时代汇通地处西部省份，存在信息闭塞，基础条件差，难以引进膜项目长期发展所需高水平人才等不足。通过本次投资在北京设立合资公司，在扩大膜项目规模的同时，可利用北京的区位优势，有利于及时掌握政策和市场信息，对促进膜项目的发展，迅速拓宽市场具有重要意义。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一) 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

- 1、该共同出资事项经过公司有关部门谨慎论证,并进行了可行性研究。
- 2、公司决策机构对共同出资事项的决策在其规定权限内进行,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符合法律、法规在程序性方面的规定。

(二) 关联交易事项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 1、本次共同出资设立北京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反渗透膜的经营,有利于膜项目的长期发展,有利于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高。
- 2、本次共同投资各方均以现金出资,并按照出资额享有所投资公司的权益,体现了市场化、合理、公允的原则。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与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共同投资设立北京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经过公司的充分论证和决策部门的谨慎决策,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出资方式符合公平合理、互惠互利及市场化的原则,体现了公允性。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交易。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纪要》;
- (二)《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同意将公司与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共同投资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意见》;
- (三)《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共同投资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1月17日